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基金新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 2025 年 8 月 21 日起,增加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大成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642,场内基金简称:碳中和 100ETF)、大成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159513,场内基金简称:纳斯达克 100 指数 ETF)、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159740,场内基金简称:恒生科技 ETF)、大成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395,场内基金简称:信用债 ETF 大成)、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43,场内简称:深证成指 ETF)、大成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23,场内基金简称:中证 A100ETF 基金)、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06,场内基金简称:深成长龙头 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投资者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请遵循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6

网址: www.ctsec.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

网址: 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

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